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监察机关作出的开除处分行为是否属于人民法院行政诉讼受案范围的答复——对孙德金诉海南省监察厅行政赔偿一案应否驳回上诉的请示的答复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你院〔１９９９〕琼行终字第１２号《关于孙德金诉海南省监察厅行政赔偿一案应否驳回上诉的请示报告》收悉。　　经研究，原则同意你院审判委员会的意见，即：本案监察机关作出的开除处分行为，不属于人民法院行政诉讼受案范围。